

二零零八年立法會選舉
由選舉主任接獲的投訴個案
(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)

性質		由公眾人士 直接提出的 個案數目	經其他部門/ 人員轉介的 個案數目	接獲個案 總數
1	選舉廣告	628	182	810
2	在私人樓宇進行競選活動	20	52	72
3	投票資格	2	0	2
4	投票站的分配/指定	9	1	10
5	提名及候選資格	1	0	1
6	選舉開支	1	0	1
7	虛假陳述	3	1	4
8	舞弊/賄賂/款待/脅迫手段/冒充他人	6	3	9
9	僱用十八歲以下青少年進行拉票/競選活動	8	5	13
10	因使用揚聲器/車輛/電話拉票/在公眾地方呼喊選民姓名而對選民造成滋擾	87	52	139
11	個人資料私隱	8	1	9
12	傳媒給予不公平及不平等報道	2	0	2
13	投票安排	30	6	36
14	禁止拉票區安排	1	3	4
15	在禁止拉票區/禁止逗留區進行非法拉票活動	121	19	140
16	進行票站調查	13	5	18
17	投訴選舉主任或其職員	5	2	7
18	投訴投票站工作人員	26	9	35
19	點票安排	1	0	1
20	其他	40	14	54
總數		1,012	355	1,367